

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表

(2022 年度)

项目名称		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（部分直达资金）		
所属专项		残疾人康复及残疾评定补贴		
中央主管部门		中国残联	省级财政部门	自治区财政厅
省级主管部门		自治区残联	具体实施单位	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残联
资金情况 （万元）		年度资金总额:13.88 万元	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：13.88 万元		
		其他资金：0 万元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1、为残疾人提供精准康复服务、残疾人免费服药及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，有效减轻残疾人家庭生活负担。 2、为 0-6 岁残疾儿童提高康复救助，努力实现残疾儿童普遍享有基本康复服务。 3、为困难智力、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提供残疾评定补助，减轻残疾人经济负担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
	项目指标	数量指标	精准康复服务人数	≥380 人
			辅助器具适配人数	≥558 人
			精神病服药人数	≥19 人
			残疾人评定补贴人数	≥50 户
		质量指标	残疾人接受康复服务率	≥82%
			残疾评定补贴发放到位率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≤12 个月
			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	100%
		成本指标	精准康复补助标准	190 元/人
			残疾人评定补贴标准	=150 元/人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	有所提高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残疾人及亲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的满意度	≥90%

